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20-044

债券代码：112628

债券简称：17 拓日债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接到股东喀什东方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东方”）函告，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喀什东方	是	4,800	35.69	3.88	否	否	2020年7月20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为本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合计	-	4,800	35.69	3.88	-	-	-	-	-	-

2、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喀什东方	是	5,800	43.12	4.69	2019年7月24日	2020年7月20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合计		5,800	43.12	4.69	-	-	-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 比例 (%)	累计质押 数量(万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限 售数量 (万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	未质押 股份限 售数量 (万 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
奥欣投资	39,229.04	31.73	22,005.00	56.09	17.80	0	0	0	0
喀什东方	13,449.74	10.88	10,800.00	80.30	8.74	0	0	0	0
陈五奎	2,708.64	2.19	2,188.00	80.78	1.77	0	0	0	0
合计	55,387.42	44.80	34,993.00	-	28.30	-	-	-	-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用于满足本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3) 以2020年7月22日起算，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所示：

时段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 数量(万股)	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 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 (万元)
未来半年内	10,550	19.02	8.53	18,000
未来一年内	30,993	55.86	25.07	60,000

(4)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5)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6)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3 日